

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监测结果开数据表（废气）

企业名称	监测方式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及排放浓度		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	是否达标	超标倍数	评价标准	排放方式	排放去向	备注
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手工监测	实验室 1	非甲烷总烃	0.88	20	是	/	DB11/501-2017	活性炭吸附后排放	大气	
		实验室 2	非甲烷总烃	0.82	20	是	/	DB11/501-2017	活性炭吸附后排放	大气	

北京北大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手工监测	实验室 4	非甲烷总烃	0.78	20	是	/	DB11/501-2017	活性炭吸附后排放	大气	
		实验室 6	非甲烷总烃	0.55	20	是	/	DB11/501-2017	活性炭吸附后排放	大气	
		实验室 7	非甲烷总烃	0.56	20	是	/	DB11/501-2017	活性炭吸附后排放	大气	

		实验室 8	非甲烷总 烃	0.85	20	是	/	DB11 /501- 2017	活性 炭吸 附后 排放	大气	
--	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	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

(2021 年 04 月 14 日) 填表说明：1. “监测方式”按照“自动或手工监测”填写；

2. “监测点位”和“监测时间”按照实际监测情况填写；
3. “监测项目及排放浓度”按照该企业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依次填写，浓度单位要求是国家法定计量单位；
4. “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”填写该企业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；
5. “是否达标”按照实际达标情况填写“是，否”；
6. “超标倍数”填写超标的监测项目与排放标准限值相比的超标倍数；
7. “评价标准”填写该企业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及标准编号；
8. “排放方式”填写集中排放或无组织排放等。
9. “排放去向”填写该企业排放的污染物排入环境空气、排入地表水环境功能区类型或污水处理厂等情况。

